

# 深泽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20 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

——2021 年 10 月 12 日在深泽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受县政府委托，现将 2020 年县本级决算和县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2020 年县本级决算情况

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1210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2.5%，同比增长 15.0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7115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10500 万元、乡级体制上解 9316 万元，调入资金 5405 万元、上年结余 5052 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45 万元，收入总计 171443 万元。

县本级支出完成 163882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98.8%，同比增长 6.2%。加上上解上级支出-1395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5101 万元、调出资金 1821 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69493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支出 1950 万元。

## 二、全县总决算情况

### 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5884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0.2%，同比增长 8.2%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07115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10500 万元、调入资金 5405 万元、上年结余 5052 万元、

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45 万元，收入总计 186801 万元。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9240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98.9%，同比增长 4.5%；加上上解上级支出-1395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5101 万元、调出资金 1821 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84851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支出 1950 万元。

### **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6951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97.0%，同比增长 80.3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13921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49000 万元、上年结余 406 万元、调入资金 1821 万元，基金收入总计 82099 万元。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68112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93.7%，增长 764.4%。加上调出资金 5405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4000 万元，支出总计 77517 万元。

收支相抵，结转下年支出 4582 万元。

### **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3889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99.4%，下降 46.3%，主要是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，纳入了省级预算。加上去年结余 33387 万元（不含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结余 2973 万元），总计 77276 万元。

支出完成 39094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93.9%，下降 46.2%。

收支相抵，年末滚存结余 38182 万元。

### **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**

我县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。

### **(五) 财政转移支付情况**

上级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共计 107115 万元。其中，返还性收入 8263 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 91567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 7285 万元。

上级对我县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共计 13921 万元。

### **(六) 政府举借债务情况**

省代发我县新增政府债券 5.5 亿元。其中：一般债券 6000 万元、专项债券 49000 万元，全部用于滹沱河生态修复二期工程。再融资债券 4500 万元，用于置换到期债券本金。抗疫特别国债资金 6231 万元，主要用于县城区供暖热源改造工程、困难群众生活补助、优抚对象价格临时补贴等。

当年到期政府债务本息 12464 万元，已通过财政资金和发行再融资债券等方式全部予以偿还。

截至到 2020 年底，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89989 万元。

### **(七)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**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的规定，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：**一是**上年结转资金情况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 2019 年结转 2020 年使用资金 5052 万元，当年全部支出。**二是**预算周转金情况。2020 年底我县预算周转金 96 万元。**三是**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。2019 年底我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226 万元，使用 2019 年统筹的存量资金和超收收入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4 万元，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845 万元，2020 年剩余 5465 万元。**四是**“三公”经费情况。2020 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“三公”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458 万元，同比下降

0.9%。

### 三、2020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人大决议情况

2020年，我们强化预算法治意识，认真贯彻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，按照县人大有关决议要求和批准的预算，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有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全力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。

**（一）强化预算管理，确保收支平衡。**依法依规组织收入，加强部门协作，强化综合治税，以旬保月、以月保季、以季保年；进一步强化非税征管，将全县所有执收执罚部门非税收入全部纳入系统管理，确保依法征收、应收尽收。**积极问计争取支持**，深入开展“双问计”活动，印发争引资金指导目录，全年各部门共争取资金6.5亿元。**严格管理规范支出**，坚持压一般、保重点，大力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集中资金“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”。

**（二）聚焦重点任务，精准实施保障。**坚持底线思维，保障重点支出。**全力保障疫情防控**，第一时间开通资金拨付和政府采购“绿色通道”，努力让政策和资金“跑”在疫情前面，为疫情防控提供有力保障。先后争取中央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资金1031万元、基建资金900万元。**着力防范化解债务风险**，牢牢守住不发生风险的底线，积极化解政府债务和隐性债务，稳妥化解存量，坚决遏制增量，政府债务风险整体可控。**大力支持脱贫攻坚**，财政投入专项资金3028万元，对资金实施动态监控，开展专项检查，确保了扶贫绩效考核指标圆满完成。**积极支持生态治理**，申请债券资金55000万元，用于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，推

动了生态环境持续改善。

**（三）兜住民生底线，办好民生实事。**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严格落实县委县政府工作要求，让人民群众共享发展成果。全县民生支出 15.5 亿元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 87.4%。教育总投入 26189 万元，卫生健康总投入 18318 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01 万元，困难群众、低保、五保、孤儿、残疾人等生活得到了有效保障。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实施。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、农机购置、农田建设等资金 7438 万元，促进了农村环境改善、产业发展。

**（四）深化改革创新，提高管理水平。实施预算绩效管理，**严格落实《预算法》和《预算实施条例》，基本建立了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制度办法，初步形成“1+N”制度体系，预算项目绩效目标、预算绩效文本覆盖所有部门、所有项目。**完善政府投资评审机制，**科学合理核定支出，强化评审监控，对滹沱河生态修复工程、城区供暖热源改造工程等重大项目进行跟踪评审，确保了财政资金规范有效运行。全年评审项目 94 个，审定金额 22365 万元，节约财政资金 3079 万元。**依法实施政府采购，**严格落实公开透明、公平竞争原则，实施政府采购项目 94 个，采购金额 29103.43 万元，节约资金 1622.37 万元。**加强国有资产监管，**建立了全口径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制度，完善行政事业单位管理信息系统，完成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年报和行政事业单位产权登记工作，公开接受人大监督。

#### **四、存在问题**

2020 年，全县财政工作较好完成年初确定的目标任务，是

县委、县政府科学决策、坚强领导的结果，是县人大、县政协关心支持、监督指导的结果，但也要清醒的看到，财政工作中仍然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有：**一是**税源少，顶天立地的企业不多，财政收入增收难度较大；**二是**税收占比不高，收入质量不够优化；**三是**民生政策提标扩面、防范化解债务风险、重大项目建设等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多，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，等等。在今后的工作中，我们一定高度重视，下大力气破解。

## **五、下一步工作举措**

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决策部署，聚焦县委中心工作和全县大局，紧紧围绕“小而强、小而富、小而美”的奋斗目标，深入推进预算管理制度改革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为全面开创深泽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提供财力支撑，

**（一）落实落细积极财政政策。**全面落实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各项要求，提高资金分配、使用的规范性和有效性。督促相关部门加快政府债券资金使用进度，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。不折不扣落实好各项减税降费政策，加强与部门协同配合，推进减税降费信息共享，密切关注各行业税负变化，跟踪做好效果监测和分析研判，为企业发展成长积蓄动能。

**（二）依法依规全力组织收入。**强化综合治税，夯实收入日报、预测、分析等基础性工作，及时掌握全县财政收入运行情况，做到应收尽收。严肃组织收入纪律，依法税费征管，完善工作举措，确保收入组织工作依法依规、稳定有序。加大收入统筹力度，积极盘活存量国有资产，努力提高资产收益，增强财政落实各项政策的保障能力。

**（三）优化结构提高支出效益。**严控一般性支出，大力压减或取消无效、低效支出，切实保基本民生、保工资、保运转。加大对预算部门支出进度督导力度，进一步加快重点项目支出，尽早发挥财政资金效益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、精准、高效使用。

**（四）盘活各类存量资源。**盘活财政存量资金，完善结余资金收回使用机制。新增资产配置与资产存量挂钩，依法依规编制相关支出预算。将行政事业单位资产使用管理责任落实到人，确保资产安全完整、高效利用。推动国有资产共享共用，调剂使用长期低效运转、闲置和超标准配置资产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。

**（五）推动财政资金阳光运行。**建立健全财政监督机制、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和评价结果应用机制，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。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，主动接受县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